

								批示		於 111 年 02 月 14 日	
明 說								主旨		頡領 有限公司	
謹呈								人員離職事宜		會簽單位	
<p>離職單，故以簽呈申請離職，懇請公司准予及處理相關事宜。</p>								<p>一、單位人員林毅歲因生病需長期復健，亦無進公司上班，無法填寫</p>			
<p>負責人：陳志峯</p> <p>申請人：陳志峯</p> 											